实朴检测技术 (上海) 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临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 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5年10月24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 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佩雷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 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 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 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自筹资金收购上海洁壤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收购暨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此次 关联交易事项及价格的确定符合市场化、公允化的原则, 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 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自筹资金收购上海洁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实朴检测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28日